 **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函**

 Taoyuan Importers & Exporters Chamber of Commerce

桃園市桃園區春日路1235之2號3F

 TEL:886-3-316-4346 886-3-325-3781 FAX:886-3-355-9651

ie325@ms19.hinet.net www.taoyuanproduct.org

受 文 者：各相關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貿豐字第20125號

附 件：

主 旨：為辦理化粧品優良製造證明書核發作業，衛生福利部訂定「化粧品劑型分類原則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 敬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 ㄧ、依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桃衛藥字第1090048894號函辦理。

 二、依「化粧品製造工廠設廠標準」之化粧品製造場所類型及108年5月28日衛授食字第1071610115號公告之「化粧品範圍及種類表」，衛生福利部並考量化粧品產品屬性及製程特性，訂定旨揭化粧品劑型分類原則，作為業者申請化粧品優良製造證明書之參考。

 三、業者可依旨揭化妝品劑型分類原則，自行評估所屬產品劑型類別。

 四、旨揭附件可至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化粧品優良製造準則(GMP)專區(<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>

 siteContent.aspx?sid=1505)」下載。

**理事長**  **簡 文 豐**